

1.30
TUESDAY
出埃及記
27:20-28:43

亞倫執行祭司職務時必須穿這袍子。當他進入聖所，到我面前或退出時，我可聽見小鈴的聲音；這樣，他就不至於被殺。要用純金做一面牌子，上面刻著『聖化歸屬上主』。要用藍色的帶子把它繫在禮冠前面。亞倫要把這牌子掛在額上。這樣，我——上主就會悅納以色列人獻給我的一切禮物；即使人民奉獻時犯了錯誤，我仍然悅納。（出28:35-38）

擔當罪孽

祭司是獨特而重要的中保角色，負責主持聖幕的事工，能進出至聖所。祭司必須穿著聖服才能服事與進出至聖所，祭司身上聖袍、胸牌乃至於貼身衣褲都有意義，在詳盡的描述中（出28），凸顯其將真理具現化的功能。特別是的出埃及記28章38節的敘述：即使人民奉獻時犯了錯誤，當亞倫配戴「聖化歸屬上主」牌子時，上主就會悅納人民的奉獻（出28:38），這意義從和合本對照更清楚：「亞倫要擔當干犯聖物的罪孽」。

這裡的「擔當罪孽」意義如同代罪羔羊（同樣字詞出現在利16:22），這代表的理念是「無罪」的承擔者，但是沒有人能無罪而聖潔，就算是祭司亞倫也一樣，因為人是罪人之身擔任祭司，必須有擔當罪惡的媒介，無論是亞倫或他的子孫就任時，都必須先獻上除罪祭，執行潔淨禮，尋求上主憐憫與聖潔的遮蓋。

唯有一位祭司例外，那就是道成肉身的耶穌基督。耶穌是唯一理想與聖潔的大祭司，祂獻上自己，擔當了世人罪孽（來2:10-18），祂的服事，使每個人都能朝見上主，使生命不再因為罪惡而與主隔絕。

艾克籲教會成為見證 彰顯上帝愛與公義



加拿大多倫多諾克斯神學院院長艾克（Emest Van Eck）牧師應邀訪問七星中會濟南教會，主禮上午第一場的主日禮拜，並分享「領受上帝的恩賜與慷慨」信息。勉勵信徒們要以信心、愛心和喜樂的心獻上自己作為活祭，並活出新人的生命。（全文內容請至TCNN閱讀）

赦免我罪孽的上主，謝謝祢為我擔當罪孽，洗淨我，使我不再與祢的愛隔絕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